

宁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宁府办字〔2022〕74号

关于印发宁都县数字政府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2022-2024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有关部门，县属、驻县有关单位：

经县政府研究，现将《宁都县数字政府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2022-2024年)》印发给你们，抓好贯彻落实。

宁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日



宁都县数字政府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2022-2024年)

为加快推进我县数字政府建设,创新政府管理和社会治理模式,推进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江西省数字政府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赣州市数字政府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建设数字中国、智慧社会为导向,立足我县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改革的思路 and 创新的举措,建立大数据驱动的政务信息化服务新模式,推进信息资源整合和深度开发,促进政务信息共享共用和业务流程协同再造,高标准打造我县数字政府,提升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二) 发展现状

1. 基础条件不断夯实。当前,我县政务外网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全覆盖。省、市一体化大数据共享交换体系已构建,我县人口、法人、电子证照、地理空间等基础数据库整合成效明显。“赣

服通”宁都分厅已建成，“赣服通”使用人数不断提高，大数据在社会治理中的广泛应用，“都快办”营商环境品牌得到企业和群众的认可。

2. 关键问题有待破解。政务外网使用效率不高，部门专网仍然大量存在，政务系统未全面转到赣州政务云平台；部分高频政务数据未共享或共享质量不高，部门业务协同水平整体偏低，一些公共数据尚未归集共享；一体化应用支撑体系尚未建成，5G(第五代移动通信)、AI(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运用水平有待提升；通过数据共享创新公共服务、社会治理手段的举措不够，数据要素流通市场建设仍处于初级阶段。

3. 发展环境深刻变化。从数字化发展趋势看，通过数字化转型提升核心竞争力成为共识，这对深入挖掘数据价值、提升数据服务效能提出了新要求。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必须运用大数据促进经济发展、完善社会治理、提升政府服务能力。从“解放思想担使命，加快发展勇争先”的新使命看，深入推进政府自身改革，跨越式推动数字政府建设走在前列，必须运用系统理念全面推动我县政府加快集成创新。

(三) 发展目标

以数字化转型为抓手，通过全方位、协同性、智能化变革推进数字政府建设。2022年底，建立高位推动、权责明确、统一协调的数字政府工作机制，数字基座能力得到有力夯实，打通数据壁垒，更多高频事项“网上办、掌上办”，一批数字政府重点应

用项目上线运行；到 2023 年底，建成一体化数字基座框架基本形成，建成一批具有宁都特色的智慧应用场景，数据共享与开放达到更高水平，智慧城市建设成效明显；到 2024 年底，建成上下联通、左右贯通，业务体系、管理体系、技术体系“三位一体”的数字政府，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比例达 100%、电子证照使用达 90%， “城市大脑”建成并运行，在经济发展、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领域，形成一批有示范效应的数字政府特色应用，数字政府建设整体水平迈入全市先进行列。

（四）总体架构

“围绕数字基座、平台建设、应用体系、保障措施，构建“1366”总体架构，引领数字政府高质量发展。

“1”：一体化数字基座。升级改造电子政务外网，提升政务网络支撑能力，优化完善政务云平台，推进政务大数据中心一体化建设，完善数据资源体系，建设统一应用、运行维护、标准规范三大基础支撑。

“3”：三大平台建设。不断优化“赣服通”政务服务平台，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打造“赣服通”政务协同平台，全面提升政府行政效能。加快建设“城市大脑”平台，提升“数治宁都”智慧城市水平。

“6”：六大应用体系。聚焦综合监管、协同治理、公共服务、生态治理、政务运转、政务公开六大领域数字化应用，全面推进数字政府建设。

“6”：六大保障措施。做好组织领导、政策法规、资金保障、队伍建设、考核评估、安全保障等六大保障,为数字政府建设保驾护航。

二、主要任务

(一) 全方位多领域的综合监管

1. 提升在线监管能力

(1) 扩大“互联网+监管”平台应用广度和深度。规范监管事项名称、编码、依据和流程等,形成与全省权力清单相协同的监管事项目录清单并实施动态管理,推动“照单监管”。加强市场监管、公安、生态环境、交通运输等政府部门执法监管系统与省“互联网+监管”平台数据共享,实现执法监管“一网通管”。依托“赣政通”平台部署移动执法监管应用,实现“掌上监管”。

(2) 提升“双随机、一公开”执法监督平台应用覆盖度。充分融合监管数据与公共信用平台、“赣服通”平台等数据,提升“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监督平台的应用覆盖度,为完善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提供技术支撑,实现“双随机”执法检查“集中统一、分类分级”监管。配合省市要求完善网上衔接、信息共享、沟通便捷、防范有力、查处及时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工作协作机制,实现行政执法机关与司法机关间的执法信息共享、办案业务系统,增强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合力。

2. 深化重点领域监管

(1) 市场监管。全面整合各类市场监管业务应用，形成全县统一的市场监管应用体系，包括市场准入准营平台、市场监管平台、行政执法平台、综合管理平台等，强化市场监管信息化水平，加强对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和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的全过程质量管理和安全监管执法，加强与医疗管理、医保管理等衔接，有序推进医疗器械唯一标识实施工作。依法依规整合市场监管部门的市场监管、消费维权、行政执法信息以及有关信息，形成市场监管大数据资源体系，依法运用多源数据为市场主体精准“画像”，支撑市场一体化监管的统计、预测、预警、报警、评估等分析性应用，提升市场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监管，促进数字经济健康有序发展。

(2) 工程监管。推进我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领域信息化建设，对危大工程、工程消防检测、工地人员、工地扬尘、施工噪声、泥头车等工程施工现场的各项监测数据进行数据采集、共享交换和深度分析，全面提升智慧工地数字化监管水平。

3. 加强信用监管互联

(1) 完善信用体系建设。配合省、市升级改造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构建综合信用数据共享库和江西省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管理体系，加强信用分级分类管理，依法依规持续推进信用主体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基本实现以评价结果为依据的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体系。围绕应用服务急需的关键领域与核心数据，依法依规加快推进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推进科研诚信责任主体评价体系建设，

加强科研诚信责任主体信用信息分级分类管理和应用,将科研诚信管理贯穿到科技活动全过程。优化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体系,充分整合综合服务、监管、金融信用信息,生成个人、企业服务“赣通分”信用分值,重点推进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在政务服务中的应用。

(2) 深化公共信用评价。依托公共信用综合评价,支持有关单位开展行业信用评价,探索建立行业信用评价标准,实施差异化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加快建立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完善信用信息采集机制,推动监管信息互联互通,构建覆盖所有市场主体的信用监管体系,推动公共信用信息在行业信用监管领域的融合应用。

(3) 加强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依法依规加强以支撑“信易贷”为重点的“双公示”数据、信贷数据、履约数据、水、电、煤气、税、社保等信息的归集,实现政府信用信息与金融机构信贷数据的有序共享共用。积极配合省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体系建设,切实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为企业提供高效、便捷、低成本的融资服务,助力实体经济发展。

(二) 共治共享的协同治理

1. 智慧化城市治理

(1) 完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统筹建设“城市大脑”,推动与CIM基础平台深度融合,推进城市空间“一张图”数字化管理和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统筹建设时空大数据平台,完善城市

数字化管理平台和感知系统,打通社区末端、织密数据网格,整合多领域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支撑城市健康高效运行和突发事件快速智能响应。完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扩展完善实时监控、模拟仿真、事故预警等功能,实现管理精细化、智能化、科学化。到2024年“城市大脑”通用平台基本建设完成。

(2) 推进智慧城管建设。优化整合各部门间的数据资源共享与业务协同,汇聚综合治理的所有关键信息,推进垃圾分类、市容AI、油烟监管、渣土监管、环境卫生、市政公用、园林绿化、城市照明、乱搭乱建、道路开挖、污水排放等智慧系统多个场景的建设,实现城市管理元素的智能化、高效化、精准化监管。确保各领域智慧系统的应用,推动城市综合态势感知与整体运行展示,提升跨部门联动和综合决策能力。在此基础上,通过大数据分析对全县各区域、各环节进行实时监控和动态预警,有效支撑城市治理的决策指挥与应急响应。

(3) 推进智慧社区建设。新建商品住房配备智能化停车、安防、充电桩等系统,预留家居智能管理系统接入基础设备。积极推进“互联网+智慧物业”的深度融合和产业延伸,充分发挥互联网创新物业管理新模式。加快推广应用智慧水表,不断提高智能水表应用比例。实施智慧社区示范工程,完善智能物流末端配送设施,发展社区电商、智慧门禁等智慧社区生活应用。探索构建社区智慧服务体系,完成社区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打造数字化社区便民服务中心,推行政务服务社区“就近办”“自

主办”和“一窗式”集成服务，实现便民服务更加智能、政务服务更加便捷、社区治理更加高效。创新治理线上线下融合模式，推进社区治理共建共治共享。到2024年，建成1-2个高品质智慧社区。

2. 数字化乡村治理

(1) 加快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农村宽带通信网、移动互联网建设和下一代互联网发展，提升全县自然村组通宽带网络覆盖。继续深入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构建为农综合服务平台，推动“益农信息社”服务覆盖全县所有行政村。加快乡村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推进乡村智慧交通、智慧电网、智慧农业等方面的建设。

(2) 提升乡村治理数字化能力。提升农村基层党建信息化水平，完善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功能，推广网络党课教育。推进基层党建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建成覆盖所有基层党组织和全体党员的基层党建信息化网络。探索推动党务、村务、财务网上公开，畅通社情民意。加快乡村社会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着力提升农村地区覆盖面，推进城乡视频监控连接贯通。建设“万村码上通”5G+长效管护平台，畅通群众监督投诉渠道，切实把群众反映的问题解决在基层，实现乡村管理精细化、群众上报便捷化、问题处理及时化和长效管护科学化。

(3) 深化信息惠民服务。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向乡村延伸覆盖，推进涉农服务事项在线办理，促进“网上办”“指尖办”

“马上办”，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加快政务数据资源共享，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乡村办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深入推进“互联网+”在乡村教育、医疗健康、养老、金融等方面应用，完善县融媒体中心功能，拓展“新闻+政务+服务”等服务。建立基层服务导办、帮办、代办机制，实现服务普惠化。

（4）加强涉农信息资源融合利用。配合省市实施“互联网+基层治理”行动，完善乡镇、村地理信息等基础数据，推动基层治理数据资源共享，根据需要向基层开放使用。推动各部门涉农信息资源与省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对接，充分融合农业、商务等政府部门以及银行、电信运营商、电商企业等经营主体服务站点资源，对现有乡村信息服务站点采取联合挂牌、资源共享等方式，实现一站多用、功能叠加和可持续运营。

（5）推动数字赋能乡村振兴。通过数字技术与农业农村发展深度融合，推动乡村产业、生态、文化、治理、服务等方面的数字化转型，促进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积极配合省里实施的“互联网+小农户”计划，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发展，推广“中国农村远程教育网”等网络平台，大力培育高素质农民，为乡村振兴提供内生动力。

3. 精细化社会治理

（1）推进智慧司法建设。全力推进“智慧矫正”应用，实现对社区矫正对象立体化的精准掌控，积极参与省“智慧法治”

工程，实现我县行政立法、备案审查、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执法监督、人民调解、安置帮扶等工作智能化。

（2）推进智慧警务建设。实施公安大数据战略，建设警务大数据中心，依托“雪亮工程”与“天网工程”全面汇聚公安内部数据和涉及公共安全的政府部门、社会行业等外部数据，集聚优质资源，支撑“公安警务大脑”运行。加强派出所智慧建设，强化基层警务信息化、智能化应用。建设警务物联网，融合车联网、智慧社区数据，紧盯“人、地、物、网”等基本要素和“吃、住、行、消”等活动轨迹，综合运用视频监控、物联传感、人像识别、车辆抓拍等技术，加强全息动态感知网络采集和重大风险监测预警，打造立体化动态化数字化新型社会安全防控体系，构建以大数据智能应用为核心的智慧警务新模式。

4. 科学化应急管理

（1）推进智慧应急治理建设。提升监测预警能力。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综合监控机制，强化企业监控联网，创建矿山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智能化系统并实现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智能化升级，加强与有关部门实现系统资源共享，形成广域覆盖、智能预警的安全生产风险防控“一张网”。提升指挥决策能力。完善应急指挥“一张图”，强化预案智能匹配、队伍调度、物资保障、应急处置等全方位、智能化救援指挥决策支持能力。实现基于“一张图”的灾情信息汇聚、现场灾情动态研判和应急指挥辅助决策。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完善空、天、

地一体化的应急通信网络。实现全方位连接，不断提升应急救援通信保障能力。持续推进部署建设信息采集设备、通信链路装备、通信警报、通信终端、现场指挥装备、辅助保障装备等，提升应急资源保障信息化水平。

（2）推进智慧消防建设。加快建设智慧消防基础设施，构建“多资源共享互通、智能化分析预警”的消防物联网体系，推广安装智慧消防预警设备，对县内各类重点防患区域实施消防监控，确保灾情早发现、早确认、早处置。

（三）便捷普惠的公共服务

1. 打造智慧便捷的服务体系

（1）加强“赣服通”建设工作。推进我县特色服务应用创新。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实现省市县乡村政务服务五级全覆盖，不断拓展“赣服通”服务覆盖广度、深度，与县融媒体中心平台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到2022年底，我县“赣服通”平台用户日活量4千，注册用户32万。

（2）提升“掌上”政务服务能力。持续升级“赣服通宁都分厅”，打造人才、数字乡村、公共卫生等精品服务专区，推出远程视频踏勘、帮办代办、预约预审、政务数字人受理等政务服务新模式，实现视频取证审批、县乡村三级帮代办和线上材料预审、线下就近办理，到2024年底，实现高频事项使用电子证照比例达95%以上、掌上可办比例达95%以上。

（3）加快推进“免证办理”政务服务大厅建设。提升我县

政务服务“全流程网办”比例。各部门非涉密业务系统全部接入“一窗式”综合服务平台，推动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服务大厅等线上线下服务渠道功能升级，做到标准统一、全面融合、服务同质。全面推进“区块链+电子证照+免证办理”在政务服务场景中应用，加快推进我县“免证办理”政务服务大厅建设。到2022年底，县政务大厅全面实现“免证办理”。加快推进“自助办理”“就近办理”的服务应用和覆盖延伸。梳理企业群众全生命周期事项，推出更多“一件事”主题集成服务，提升政务服务智能、精准服务能力。到2023年底，县直各部门自建业务系统与“一窗式”综合服务平台全面实现对接，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率达到90%。

（4）推进政务服务普惠公平。针对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服务需求，完善线上线下服务渠道，推进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移动应用开展适老化、适残化及无障碍改造，解决特殊群体面临的突出问题。扩大农村地区数字基础设施覆盖范围，优化数字公共品供给，统筹推进城乡数字化政务应用，将数字普惠纳入城乡协调发展总体规划，从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进行倾斜，不断缩小区域、城乡、社会群体“数字鸿沟”。

（5）强化政务服务“好差评”。持续推进业务系统与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对接，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全覆盖。推进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向基层延伸，构建省市县乡四级政务服务评价体系。推进“好差评”服务在线上线下多终端覆盖融合，保

障企业群众办事即时可评。建立“好差评”闭环机制,做到“有评必答、有差必改”,主动识别、精确化解企业和群众在办事过程中遇到的堵点、难点问题。

2. 提供优质便利的涉企服务

(1) 积极对接市“亲清赣商”惠企政策兑现平台建设。优化惠企政策在线服务模式,上线惠企政策至“亲清赣商”平台,为企业提供精准高效的政策服务,实现惠企政策兑现申报线上统一平台受理收件、流转、兑付,让“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腿”。线上线下惠企政策兑现按照免申即享、即申即享、承诺兑现三种方式,精简申报环节、材料和时限,畅通惠企政策从主管部门直达企业的绿色通道。到2024年底,实现政策兑现“一件事一次办”。

(2) 推动“跨域通办、湾区通办”。建立跨区域政务服务协作机制,扩大与广州、深圳等大湾区城市的通办范围,争取县工业园设立“湾区通办”自助服务区,逐步实现赣粤两地证照互用、资质互认,推动跨省通办向赣粤闽湘周边城市及长三角地区延伸。积极参与建立“市县同权”联动审批机制,配合建设“市县同权”联动审批平台。到2024年,高频事项全部纳入“市县同权”实现市内通办。

(3) 数字金融服务。引导金融机构利用“江西省普惠金融综合服务平台”、“赣州智慧金融”等省市平台及机构自身数字化技术,健全优化金融机构与企业(个人)信息对接机制,实现

信贷供需双方线上高效对接。实现企业与金融机构之间信息智能匹配、企业贷款在线申请、政府公共数据共享、信贷业务办理流程支持等功能，有效缓解我县企业融资难的问题。

3. 提供普惠均等的民生服务

（1）智慧社保。深化社会保险、社会救助、优抚安置等领域信息资源共享和网上服务整合，拓展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范围，推进社保专题数据建设和大数据开发应用、分析决策。整合社会救助信息平台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等资源，实现社会救助信息化审核、审批和动态管理。

（2）智慧养老。面向居家养老、社区养老等需求，加快发展面向老年人的健康体检、居家环境监测、远程看护、亲情关怀、健康干预、健康评估反馈、社区养老互助等服务。推进数字养老模式创新，推动互联网、物联网等技术在居家养老服务中的应用，深化“互联网+”养老服务模式。强化“线上”居家养老信息化平台的功能建设和服务内涵，链接更多社会优势养老服务资源，主动适应智能居家养老服务需求变化，开发出更多便利可及的居家养老服务项目和产品。

（3）智慧教育。构建“教育云+智慧校园”的教育教学模式，完善智慧教育云服务体系和教育专题数据库，发展个性化在线教育服务，扩大线上线下结合的教育培训消费，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教育信息生态系统，提高教育服务水平。构建智慧学习支持环境，推进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深度融

入教育教学全过程，推动教育智能化应用。

（4）智慧交通。探索开展跨部门的数据融合和协同创新，进一步加强交通流数据、车辆及驾驶员信息和视频监控图像等基础信息的采集，整合交管、交通（城市公交、客运车辆、货运公司平台、治超不停车监测系统）的监控视频资源，建设县综合交通信息指挥中心，形成覆盖交通基础设施、运载装备的智能交通管制网络，采用视频监控技术主动监督和管理城市。推广“车联网”等智能化技术应用，形成更加完善的智能交通感知体系。推动交通服务性数据资源向社会开放，鼓励互联网平台为公众提供交通运行状态查询、出行路线规划、智能停车等“一站式”交通信息服务，打造“掌上出行”数字化便民交通模式。

（5）智慧医疗。完善县、乡（镇）两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积极对接赣州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加快医疗机构间信息共享，推进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深化智慧医院、掌上医疗、互联网医院建设，开展医疗、医药、养老等健康领域数据融合应用，促进医疗卫生服务均等化和便捷化，提高卫生健康行业管理决策和公共服务水平。

（6）智慧商务。建设商务服务平台，建立集招商推介、投资咨询、项目建设、政务服务、投诉维权于一体的投资促进体系，实现投资促进、投资对接、投资服务、落地管理、运行监测等全链条闭环管理。

（7）智慧文旅。提高文化场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创新交

互体验应用，推动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从传统服务模式向现代化数字模式转变，加快推动长征文化公园之红色苏区 VR 馆建设，充分借助本地丰富红色文化元素的数字化开发，促进旅游与文化深度融合，营造红色文化旅游氛围，实现智慧展示、智慧讲解和智慧服务管理。丰富公共文化数字化服务平台内容，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文化服务需求。发挥主流媒体主阵地作用，推进文艺资源、媒体节目资产数字化进程。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做强新型主流媒体，持续深化宁都融媒体中心建设，打通基层宣传的“最后一公里”。到 2024 年，县内 4A 级以上旅游景区实现智能导游、在线预订等数字应用服务全覆盖。

（四）智能精准的生态治理

1. 提升生态治理职能化水平

（1）推进自然资源智能化建设。推进我县自然资源保护数字化应用。与江西省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卫星遥感影像综合监管服务平台和地理信息公开服务平台天地图实现无缝对接。将数据接入省国土空间大数据共享服务平台和省时空大数据库，实现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数据成果立体化统一管理。按照省厅建设的政务地理空间共享交换标准规范体系，梳理汇聚我县各部门地理空间数据资源。完善县各类地理空间数据质量，调高平台数据共享和公共支撑能力。

（2）推进智慧林业综合管理信息化。整合各类林业数据，统一林业数据标准，打造林业“一张图”“一个库”“一套数”。

加快智慧林业晋升，打造智慧国土绿化、智慧林长制、智慧林业灾害防治、林业项目资金管理等一批示范性智慧应用，实现林草资源动态监测、智能监管。重塑林业管理机制，建设林业智慧政务服务，实现林业管理一体化、精细化和智能化，有效提升全省林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

（3）统筹智慧水利建设。按照“需求牵引、应用至上、数字赋能、提升能力”要求，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主线，以数字化场景、智慧化模拟、精准化决策为路径，全面推进算据、算法、算力建设，加快构建具有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功能的智慧水利体系。主要建设内容为基础设施建设，对全县 117 座水库雨水情预测系统监测设施设备进行定期检查和维修，工程运行管理 24 小时全天候实时监控的可视化管理，对小型水库和库容超过 10 万 m³的水电站等水利工程大坝开展变形监测、渗压监测和渗流监测等安全监测，利用无人机巡查系统开展应急抢险，通过卫星遥感影像进行水土流失状况、河道违建侵占状况的监测分析；建设数据底座、应用支撑和应用模型，完善智慧大脑建设；建设水资源管理系统、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管理系统、水土保持管理系统、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系统、水利工程运行维护系统、水厂运营管理系统、智慧水利综合 APP 等智慧水利应用体系，实现工程运行管理信息化、智慧化，最终实现赋能提升。

（4）推进智慧环保建设。在全县重点空气监测点、汽车尾气监测点、噪声监测点、出境段面水监测点及省控段面监测点以

及涉危企业危险废弃物处置点、医疗卫生院废水排放口、医疗废物处置点部署各类传感设备，实时采集大气、废水、土壤、噪声等污染源数据；建设工业园区废水、废气监控平台和全县水环境质量监测体系监控平台，为环境质量综合监测、污染源综合监控、环境应急管理、污染物总量减排等提供数据服务，构建感知测量更透彻、互联互通更可靠、智能应用更深入的智慧环保物联网体系。

2. 推进生态文明数字化转型

（1）配合推进全省生态文明数字化应用。持续融合各类生态文明数据，深化生态文明监测、预警、评估等，全景展示宁都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全面提升我县生态文明综合决策、监管治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2）推进绿色低碳数字化应用。全面集成碳考核、碳市场、能源活动等有关数据，推动形成集约节约、循环高效、普惠共享的绿色低碳发展新格局，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顺利实现。

（3）推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探索建立碳普惠机制，通过专业数据库和交易服务平台，对居民的减碳行为给予政策鼓励与市场激励，促进居民生活方式向低碳转型，推动全社会积极参与节能减排，共创低碳社会。

（五）高效协同的政务运转

1. 促进政务一体化大协同

拓展“赣政通”运用。加强平台覆盖范围，推动参与政务活

动的国有企事业单位和乡镇、村（社区）全部接入。全面覆盖政府办文、办事、办会及督查督办等事项，实现公职人员随时办、随身办。推动跨部门公共服务线上化，实现政务办公“一网办、掌上办”。到2024年基本实现县乡村全覆盖，公职人员使用率达90%以上。

2. 促进政务运转提质提效

（1）推动公文办理高效便捷。县直各部门按县统一规范改造现有办公自动化系统，对接“赣政通”平台和移动办公终端，实现县直部门、乡镇政府办公自动化系统互联互通，尽快实现全县范围非涉密公文及各种文件传输互通，逐步整合有关系统，实现一体化的公文处理、业务审批、机关事务处理。

（2）推进县乡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纵向构建一套县乡两级政务外网高清视频会议系统，实现全县县乡两级各部门的综合会商服务。

（3）推进政府应急值班调度系统建设。横向建成政府各部门应急值班调度系统，实现应急值守、指挥调度、日常协同等能力显著提升。

（六）优质均等的政务公开

1. 加强政务公开渠道建设

（1）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积极配合市政府对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形成分类科学、集中规范、共享共用的市县两级统一政务信息资源库。实现县政府网站全面支持IPv6。

(2) 提升政务公开专区服务水平。依托行政服务大厅，加大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力度，聚焦企业群众全生命周期事项标准化规范化，融合线上线下政务公开与服务，完善优化政务公开专区功能。在做好政府信息查阅、依申请公开受理、窗口办理等常规服务外，设立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及时准确地为企业、群众提供“一号答”“一站式”的政策咨询服务。

2. 强化政策发布解读回应

(1) 精准解读重大政策措施。依托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统一发布解读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重点领域信息。升级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策智能问答平台，开发更加精准智能、更加及时高效的政策问答功能和政策在线咨询办理功能。将政策文件及解读材料转换为适于新媒体传播的形式，及时通过政务微博、微信、手机客户端等渠道，向企业和群众主动推送，提高政策信息的到达率和适用度。大力开展政策推送、政策兑现、监督评价的全链条服务，提高政策兑现率。

(七) 智能安全的数字基座

1. 夯实基础设施体系

提高“省-市-县-乡-村”五级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支撑能力。在组网架构方面，充分利用电信运营商的大容量光纤链路升级改造电子政务外网主网平面，改造现有网络架构，形成省、市、县、乡、村五级双核心、双链路、负载均衡的网络架构。通过构建SDN智能网络，省市两级备份网络专区。逐步实现高可靠、智能

化、云网一体的“数字政府”智慧网络。在网络带宽方面，结合业务需求，按需扩容现有互联网出口，加强安全监管，为县直各单位内部人员提供统一互联网服务，实现县级互联网出口多线BGP接入，原则上各部门各单位不再自建互联网出口。完善IPv6骨干网互联互通，IPv6互联网出入口扩容，提供IPv6访问通道。推动电子政务外网IPv6改造，升级改造域名系统、内容分发网络。

2. 强化基础支撑体系

（1）统一身份认证中心。以省统一身份认证中心为基础，为互联网用户（含自然人、法人）、公务人员提供统一账户服务，实现任何用户在任何设备上，使用一个账户即可获取全省政务服务，实现全省范围内政务服务跨层级、跨区域通办。

（2）统一电子证照。按照省市统一规范，提高电子证照的可信度和通用性，与省电子证照系统对接，实现电子证照全国互认互信。

（3）统一电子印章。按照国家电子印章和电子签名标准规范，建立规范、可信、易用的统一电子印章服务，为电子证照、电子文书、电子公文等“保驾护航”。规范电子印章制发、管理、验证等业务，提供电子文档电子印章认证、身份认证、数字签名认证和信息加解密等服务，实现印章和验章功能，提供SDK接口及文档，方便系统接入。电子证照系统使用电子印章服务对电子证照进行印章，生成符合国家标准的电子证照文件，为省内签发

的电子证照在省外办事提供支撑。依托电子印章验证服务，实现外省签发电子证照的有效性验证，为办事人使用外省签发的电子证照在省内办事提供技术支撑。

（八）开放共享的数据资源

1. 加强数据资源管理

贯彻实施《宁都县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统筹规划全县各部门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和管理，避免重复建设和资源浪费。完善全县政务数据资源目录体系，加快对传统载体保存的公文、档案、资料等信息资源的数字化改造，配合推动省级统建系统回流和全市各领域公共数据汇聚，将数据资源统一整合至市属云平台。

2. 打通部门数据壁垒

依托市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推进我县数据共享改革，配合市里完善人口库、法人库、自然资源和地理空间库、电子证照库等基础库、主题库和专题库，提升数据归集治理和共享监测能力，加大各部门业务信息系统建设、升级、改造力度，增强业务协同平台支撑能力，从源头上破除系统数据壁垒。

3. 培育数据要素市场

采取政府主导、多元合作方式开发数据资产，探索数据交易机制，配合市推动开展数据确权，数据质量评估、数据资产定价、数据安全等方面的研究。

（九）全方位的安全保障

1. 建立安全管理机制

建立“边界明确、权责清晰”的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团队。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落实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障主体责任。县委网信办、县委机要保密局、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县公安局等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网络安全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县“数字政府”建设运营单位对县电子政务网、政务信息系统等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负主体责任，安全责任纳入考核。组建信息安全保障团队，配备网络、系统、应用、信息、设备、云平台等六大领域的专业人才负责日常安全保障和应急响应。建立“标准合规、责任明晰”的网络安全保密机制。严格按照中办、国办的安全保密要求推进“数字政府”建设，落实安全保密措施。建立符合网络安全标准化要求的保密机制。明确和落实安全保密主体责任，加强对设计、建设及运营人员的安全保密管理，确保所有人员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各部门安全保密有关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并按要求签署保密协议。建立“专项督查与自监管有机结合”的安全检查机制。检查安全措施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定期开展网络安全专项督查，组织有资质的机构对县“数字政府”建设运营单位进行安全策略、系统建设、运维管理等多个层面的安全审计。聘请第三方安全监管机构，对全网数据流量进行安全审计。着重考虑政务应用及网络访问的安全鉴权与认证自主可控性，通过利旧、新建、升级改造等手段建立自主网络核心，保障政府安全审计的需要。

2. 提升安全保障能力

(1) 制定运维服务标准规范，设置统一对外服务台，提供统一运维响应，保障系统稳定运行，提供解决方案、系统管理、数据融合、容灾备份等专业化的技术服务，负责网络安全、技术支持、系统培训、系统运维、数据统计等日常工作，能满足特定时期7×24小时保障需求。

(2) 完善运维保障机制。合理调整运维保障策略，深化安全服务响应机制，构建规范化、流程化、知识化、智能化、协同化的运维保障机制。

3. 强化安全技术支撑

完善基于物理、网络、平台、数据、应用、管理的六层立体安全防护体系。落实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涉密信息系统分级保护及风险评估制度，定期开展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和安全测评。推动国产自主可控的产品在重要领域的应用。积极采用国产安全可控的技术和产品，保障“数字政府”建设安全自主可控。

三、保障措施

(一) 组织保障。成立宁都县数字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由县政府县长任组长，由县政府常务副县长任第一副组长，有关副县长任副组长。组建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审批局牵头，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大数据中心有关负责同志参加，负责统筹推进和协调数字政府建设的有关问题和困难。各部门各单位要明确内设科室和人员具体负责数字政府建设工作，确保数字

政府建设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到 2023 年底前，积极探索建设一批数字机关，形成一批可复制推广的创新模式，推动建设数字政府一体化协同发展新格局。

（二）机制保障。在业务流程再造、事中事后监管、数据共享和电子材料应用等方面建立制定配套政策、健全管理机制，以技术和制度创新促进整体政府构建。加快完善我县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制定完善的“数字政府”全过程工程质量管理要求和重点工程项目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全面加强“数字政府”工程建设项目的全流程管理，持续优化“数字政府”建设发展环境，提升“数字政府”建设质量和应用效益。研究制定我县电子政务建设、运营管理、网络安全保障、数据产权保护等有关标准及政策法规，重点研究网上办事、电子证照、中介服务、实名认证、信息共享等方面地方性政策法规，以统一的标准促进技术融合、业务融合、数据融合，推动系统互联、业务协同、信息共享、集约建设。

（三）资金保障。加大“数字政府”建设资金支持力度，县财政统筹政务信息化建设各类资金，全力保障“数字政府”建设。研究制定“数字政府”建设资金管理辦法，规范政务信息化服务项目经费预算编制和资金使用管理，建立支撑政务信息化项目快速迭代建设的资金审核程序和机制，不断完善各级财政资金购买服务的流程和机制。

（四）人才保障。加强“数字政府”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培

养既精通政府业务又能运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开展工作的综合型人才。将“数字政府”建设列入领导干部和各级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学习培训内容，建立普及性与针对性相结合的培训机制，提高“数字政府”建设意识和素质。强化互联网宣传，提升公众参与度，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互联网等各类媒体，广泛宣传“数字政府”建设、服务新理念、新做法，加强对“数字政府”建设的舆论引导，不断提升“数字政府”的公众认知度和社会应用水平，吸引高水平人才参与“数字政府”建设。

（五）考核评估。建立公开、透明、公正的常态化考核评估机制，将数字政府建设纳入全县综合考核内容，建立创优争先机制和定期督查机制。按计划定期开展重大任务落实情况督促检查和第三方评估，加强统计监测、协调调度、绩效评估和考核监督，加强对数字政府建设成果成效及运营情况进行评估。

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工作任务	目标及完成时限	责任部门
一、全方位多领域的综合监管			
(一) 提升在线监管能力			
1	扩大“互联网+监管”平台应用广度和深度	2023年底，规范监管事项名称、编码、依据和流程等，形成与全省权力清单相协同的监管事项目录清单并实施动态管理。	县司法局牵头，相关单位配合
2	提升“双随机一公开”执法监督平台应用覆盖度	2024年底，充分融合监管数据与公共信用平台、“赣服通”平台等数据，提升“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监督平台的应用覆盖度。	县市场监管局负责
(二) 深化重点领域监管			
3	市场监管	2024年底，全面整合各类市场监管业务应用，形成全县统一的市场监管应用体系。	县市场监管局负责
4	工程监管	2024年底，推进我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领域信息化建设，全面提升智慧工地数字化监管水平。	县住建局负责
(三) 加强信用监管互联			
5	完善信用体系	2022年底，配合省、市升级改造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构建综合信用数据共享库和江西省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管理体系。 到2024年底，积极配合省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体系建设。	县发改委牵头，县有关部门配合

序号	工作任务	目标及完成时限	责任部门
二、共治共享的协同治理			
(一) 智慧化城市治理			
6	推进“城市大脑”建设	到2024年“城市大脑”通用平台基本建设完成。	县行政审批局（政数局）、县大数据中心牵头，县有关部门配合
7	推进智慧城管建设	2024年底，基本建成垃圾分类、市容AI、油烟监管、渣土监管、环境卫生、市政公用、园林绿化、城市照明、乱搭乱建、道路开挖、污水排放等智慧系统多个场景。	县城管局负责
8	推进智慧社区建设	2023年底，搭建智慧社区信息管理平台，完成社区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建成数字化社区便民服务中心。2024年，建成1-2个高品质智慧社区。	县城市社区管委会负责
(二) 数字化乡村治理			
9	乡村治理	2024年底，完成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通过数字技术与农业农村发展深度融合，推动数字赋能乡村振兴。	县委网信办牵头，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有关部门配合

序号	工作任务	目标及完成时限	责任部门
(三) 精细化社会治理			
10	推进智慧司法建设	2024 年底，“智慧矫正”得到全面运用，积极参与省“智慧法治”工程，实现我县行政立法、备案审查、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智能化。	县司法局负责
11	推进智慧警务建设	2024 年底，建成警务大数据中心，依托“雪亮工程”与“天网工程”全面汇聚公安内部数据和涉及公共安全的政府部门、社会行业等外部数据，集聚优质资源，支撑“公安警务大脑”运行。	县公安局负责
(四) 科学化应急管理			
12	推进智慧应急治理建设	2024 年底，形成广域覆盖、智能预警的安全生产风险防控“一张网”。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
13	推进智慧消防建设	2024 年底，智慧消防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构建“多资源共享互通、智能化分析预警”的消防物联网体系。	县消防救援大队负责
三、便捷普惠的公共服务			
(一) 打造智慧便捷的服务体系			
14	优化完善“赣服通”功能	2022 年底，“赣服通”能力赋能，推进我县特色服务应用创新。实现“赣服通”与江西政务服务网相互融合。	县行政审批局牵头，县有关部门配合

序号	工作任务	目标及完成时限	责任部门
15	提升“掌上”政务服务能力	2024年底，实现高频事项使用电子证照比例达95%以上、掌上可办比例达95%以上。	县行政审批局牵头，县有关部门配合
16	推进“免证办理”政务服务大厅建设	2022年底，县政务大厅全面实现“免证办理”。 2023年底，县直各部门自建业务系统与“一窗式”综合服务平台全面实现对接，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率达到90%。	县行政审批局牵头，县有关部门配合
17	推进政务服务普惠公平	2022年底，政务服务网宁都分厅、“赣服通”平台宁都分厅完成适老化、适残化及无障碍改造。 2024年底，优化数字公共品供给，缩小区域、城乡、社会群里“数字鸿沟”。	县行政审批局牵头，县有关部门配合
18	强化政务服务“好差评”	2022年底，实现全县乡镇全覆盖。 2024年底，向村(社区)延伸，实现业务办事系统全覆盖，办事渠道终端全覆盖，差评整改率100%。	县行政审批局牵头，县有关部门配合
(二) 提供优质便利的涉企服务			
19	对接市“亲清赣商”惠企政策兑现平台建设	2024年底，完善政策兑现服务功能，设立政策兑现代办窗口，打通多部门数据流。实现惠企政策全覆盖。实现政策兑现“一件事一次办”。	县行政审批局负责
20	推动“跨域通办、湾区通办”	建立跨区域政务服务协作机制，扩大与大湾区城市的通办范围，配合建设“市县同权”联动审批平台。到2024年，我县高频事项全部纳入“市县同权”实现市内通办。	县行政审批局负责
21	数字金融服务	2024年底，我县金融机构全部实现“江西省普惠金融综合服务平台”“赣州智慧金融”等平台开展业务。	县金融服务中心负责

序号	工作任务	目标及完成时限	责任部门
(三) 提供普惠均等的民生服务			
22	智慧社保	2024 年底，完成社会保险、社会救助、优抚安置等领域的信息资源共享和网上服务、社会救助信息平台 and 社区公共服务平台等资整合。	县人社局负责
23	智慧养老	2024 年底，基本实现数字养老模式创新，基本建成互联网、物联网等技术在居家养老服务中的应用。建成“线上”居家养老信息化平台。	县民政局负责
24	智慧教育	2024 年底，建设教育信息生态系统，构建“教育云+智慧校园”的教育教学模式。	县教科体局负责
25	智慧交通	2024 年底，建成县综合交通信息指挥中心、治超不停车监测系统，推广“车联网”等智能化技术应用。	县交通运输局负责
26	智慧医疗	2023 年底，完善县、乡（镇）两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积极对接赣州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县卫健委、市医疗保障局宁都分局负责
27	智慧小区	2024 年度，完成新建商品住房配备智能化停车、安防、充电桩等系统，并预留家居智能管理系统接入基础设备，推进“互联网+智慧物业”的深度融合和产业延伸，智慧水表建设。建成智慧社区示范工程，完善智能物流末端配送设施，发展社区电商、智慧门禁等智慧社区生活应用。	县城建局负责
28	智慧商务	2024 年底，建成商务服务平台。	县商务局负责

序号	工作任务	目标及完成时限	责任部门
29	智慧文旅	2023 年底，实现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美术馆从传统服务模式向现代化数字模式转变。 2024 年底，县 4A 级以上旅游景区实现智能导游、在线预订等数字应用服务全覆盖。	县文广新旅局负责
四、职能精准的生态治理			
(一) 提升生态治理职能化水平			
30	推进自然资源智能化建设	2024 年底，对接省国土空间大数据共享与服务平台，省时空大数据库，省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监测指挥中心；完善县各类地理空间数据质量，提高平台数据共享支撑能力。	县自然资源局负责
31	推进智慧林业综合管理信息化	2024 年底，完成智慧林业综合管理信息化，整合完成各类林业数据，统一林业数据标准，打造林业“一张图”“一个库”“一套数”。	县林业局负责
32	统筹智慧水利建设	2024 年底，建设具有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功能的智慧水利体系。	县水利局负责
33	推进智慧环保建设	2024 年底，建成工业园区废水、废气监控平台和全县水环境质量监测体系监控平台。	赣州市宁都生态环境局负责
(二) 推进生态文明数字化转型			
34	配合推进全省生态文明数字化应用	2024 年底，配合推进全省生态文明数字化应用，推进生态文明治理数字化、标准化、智能化。	县发改委负责

序号	工作任务	目标及完成时限	责任部门
五、高效协同的政务运转			
(一) 促进政务一体化大协同			
35	拓展“赣政通”运用	2022年底,打通“赣政通”“赣服通”服务通道,实现我县乡镇政府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全覆盖。 2024年底,基本实现县乡村全覆盖,公职人员使用率达90%以上。	县行政审批局、县大数据中心负责
(二) 促进政务运转提质提效			
36	推动公文办理高效便捷	2023年底,完成县直各部门按县统一规范改造现有办公自动化系统建设。	县政府办负责
37	推进县乡视频会议系统建设	2022年底,纵向构建一套县乡二级政务外网高清视频会议系统,实现全县县乡二级各部门的综合会商服务。	县大数据中心负责
38	推进政府应急值班调度系统建设	2022年底,横向建成政府各部门应急值班调度系统,实现应急值守、指挥调度、日常协同等能力显著提升。	县大数据中心负责
六、优质均等的政务公开			
(一) 加强政务公开渠道建设			
39	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	2022年底,积极配合市政府对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形成分类科学、集中规范、共享共用的市县两级统一政务信息资源库。实现县政府网站全面支持IPv6。	县大数据中心负责

序号	工作任务	目标及完成时限	责任部门
40	提升政务公开专区服务水平	2022 年底，完善优化政务公开专区功能。	县政府办、县大数据中心牵头，县有关部门配合
(二) 强化政策发布解读回应			
41	精准解读重大政策措施	2023 年底，依托县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统一发布解读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重点领域信息。升级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策智能问答平台，	县政府办牵头，县有关部门配合
七、职能安全的数字基座			
(一) 夯实基础设施体系			
42	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	2023 年底，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电子政务外网连通。完善 IPv6 骨干网互联互通，IPv6 互联网出入口扩容，提供 IPv6 访问通道。推动电子政务外网 IPv6 改造，升级改造域名系统、内容分发网络。	县大数据中心牵头，各运营商配合
43	整合各部门业务专网	2024 年底，将部门各类分散隔离的业务专网，通过网络割接、业务迁移等方式整合到统一的电子政务网络体系。	县政数局、县大数据中心牵头，县有关部门配合
(二) 强化基础支撑体系			
44	统一身份认证中心	2024 年底，依托省统一身份认证中心，围绕数字身份整合各种核验方式，为全县政务服务提供统一的身份认证，实现“一次登录、全省通办”。	县行政审批局牵头，县有关部门配合

序号	工作任务	目标及完成时限	责任部门
45	电子证照系统	2024年底，升级现有电子证照系统。按照省市统一规范，提高电子证照的可信度和通用性，与省电子证照系统对接，实现电子证照全国互认互信。	县行政审批局牵头，县有关部门配合
八、开放共享的数据资源			
46	加强数据资源管理	2024年底，统筹全县各部门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和管理。将我县数据资源统一整合至市属云平台。	县政数局、县大数据中心，县有关部门配合
47	打通部门数据壁垒	2024年底，依托市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推进我县数据共享改革。加大各部门业务信息系统建设、升级、改造力度，增强业务协同平台支撑能力，从源头上破除系统数据壁垒。	县政数局、县大数据中心，县有关部门配合
48	培育数据要素市场	2024年底，采取政府主导、多元合作方式开发数据资产，探索数据交易机制，配合市推动开展数据确权，数据质量评估、数据资产定价、数据安全等方面的研究。	县政数局、县大数据中心，县有关部门配合
九、全方位的安全保障			
(一) 建立安全管理机制			
49	安全管理	2022年底，建立网络安全管理工作机制、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团队、网络安全保密机制和安全检查机制。 2024年底，建立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处理、网络安全预警防护、敏感数据保护体系。制定运维服务标准规范，完善运维保障机制，建立一体化运维管理平台和运维管理中心。	县委网信办牵头，县行政审批局，县委机要保密局、县公安局、县大数据中心配合